



新世界经典文库
先锋小说系列

陈染 / 著

先锋文学，是个文化范畴，处于文学光谱的一端，正如俗文学在另一端。

先锋文学不是一种文类，而是不同文类的某些作品因共有某些品质而形成的集合。这集合需要一定的文化条件为依托，因此，只有现代社会才有先锋文学。

守望

ZAI JIN ZHONG
SHOU WANG
新世界出版社

在禁

中



90567

J247.7
124

在禁中守望

陈 染 著

新世界出版社

新登字(京)136 号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在禁中守望/陈染著

—北京:新世界出版社,1994.10

(新世界经典文库·先锋小说系列)

ISBN 7-80005-258-3

I. 在……

II. 陈……

III. 中短篇小说—中国—当代—选集

IV. I 247.7

在禁中守望

陈 染著

新世界出版社出版

(北京百万庄路24号)

新华书店北京发行所发行

北京大学印刷厂印刷

1994年10月第一版 1994年10月北京第一次印刷

787×1092毫米 32开本 150千字 7.5印张 印数:1—5000册

ISBN 7-80005-258-3/I.012

定价:7.20元

序

小议先锋小说

赵毅衡

先锋，日语称前卫，西语原也是军事术语，无非敢死队之类。

三种叫法都有股自恋自怜劲儿：敢为天下先，为王前驱。又是谁请你来着？

无怪乎圣人不为。

让我们别纠缠这名称的种种语意散射。先锋文学，是个文化范畴，处于文学光谱的一端，正如俗文学在另一端。如果某些先锋文学作品“紫外”到读不懂的地步，也无非象俗文学有的“红外”到不堪读的地步。

夹在两端之间，有各种纯度不同雅度有别的文学，大都色彩分明、安全可靠。

西人在脑门上量光谱，分文学为“高额”、“中额”、“低额”。要投票选美，还是非中额者莫属。

老听人说：今日时髦，明日黄花；今日先锋，明日可能就

殿后；今日被叫俗，哪天说不定请入殿堂：君不见关汉卿马致远躬践勾栏，今日奉为经典；说书平话，如今论著盈架。谁知三十年河东还是河西？

这种话我已经听腻了。我现在郑重地与这些人打个赌：我承认四百年前 1594 年莎剧是俗戏，今日奇雅难忍，但四百年后 2404 年，我绝对肯定鸳鸯蝴蝶琼瑶金庸，或《曼哈顿中国女人》成不了雅文学。不信咱们到时候一起来世上看！

这又是什么道理？中世纪的文化结构是金字塔式的，文类决定文化价值，许多作品的价值被其类属抬高或压低了。关汉卿为俗文学作家是因为十四世纪戏剧为俗文类。中国传统小说老是请出“有诗为证”，哪怕打油诗也能为小说之证，亦为一证。

而现代文化结构是并列式的：文类大体无高低之分，作品各负其责，变动范畴的可能性就很小了。《优利西斯》与《芬尼根守灵》已大半世纪，至今先锋味不减当年，再过一二百年怕依然如此。

先锋文学不是一种文类，而是不同文类的某些作品因共有某些品质而形成的集合。

这集合需要一定的文化条件为依托，因此，只有现代社会才有先锋文学。

自 1985 年以来延绵不断的中国先锋小说，是中国历史上第一个先锋小说“集合”。

因此，定义先锋文学，必然要从两个方面着手：作品本身的某些品质，以及文学所处文化环境。

这才说到点上。

第一点是不倦地实验以求创新，原创力是先锋作品的第一标记；

由此产生第二个特点：难，老是破坏读者已经熟悉的阅读习惯，永远在突破程式；

再由此，出现其社会学特点：它不愿考虑读者与市场，从而也缺少“可售性”；它鄙视俗众到了不惜损害自身利益的地位。反过来，也可以说，先锋文学（个别作品可能有例外）读者群到达“统计学上有意义”的比例，其先锋性很可能出现危机。

最后，其文化学特征：在走向市场经济的伟大进军中，标榜无市场价值，岂非逆潮流而动？的确，先锋文学与主流文化价值永远处于对立地位：主流价值取向趋利务实、中庸平衡、法律道德、安定团结；先锋文艺贵突破求新、过犹不及、颠覆（文本的）秩序、无恶不“作”。

不是所有的社会都能容忍这样一批文学的，只有当主流社会价值已基本确定，不再需要（所有的）文学艺术帮助作全民教育，趋利奔钱已是社会共识，大众传播已使文艺市场化，这样的社会可以把先锋派扔在边缘，不必动手打无行文人的屁股，反正这些人无法动摇“国本”。

如果俗文艺有了类似先锋文艺的反道德倾向，例如性与暴力，俗众欣喜，俗众组成的社会却要皱眉。因此此类读物，狂乱出格之余，必补以善报恶报，以正世风。道德说教的数量完全可视为作品“俗度”指数。

反过来,存在必合理。这样的社会可能也真需要一个关注语言,不计代价保持语言生命力的文学,不然广告与书摊在几年之内就能把一个有几千年历史的语言糟蹋得不成样子;这样的社会也真需要一个不计功利狂妄自大的文艺,不然社会价值观过于一致,大家齐心向什么看,油门一味踩下去……

不过先锋文学也负不了给社会刹车的责任。

只消看先锋文艺出现的时间,西方十九世纪末、日本五十年代末、台湾六十年代末……等等,大抵上,一个社会中产化、小康化的时间,是先锋派出现之时加15(乘以时代系数、民族系数……)

这是文艺繁荣的标志?怕是相反。此时文艺明显分层分块,其中一部分被边缘化,无人问津,连“知识分子”也不看,除了时髦客、发烧友、大学生,以及大学教授(文学人人能懂我们就得失业,吁请大家同情)。

幸好,在几个语言大国文化大国,哪怕边缘也有足够宽度,有容得下几个先锋的角落。销行虽不大,倒也不至于揭不开锅。至于圈子之外的文名?那就真无自知之明了。

略可安慰的是,文学史是教授们写的,因此……

有一种酸足以腐蚀金色最纯的先锋文艺——媚俗,又称拙劣模仿。这种东西出现,说明先锋文艺的某一部分,某一方面,已受大众欢迎,有了市场价值。于是文坛群起效尤,象狼群扑向伤员。

危言耸听?先锋文学在中国才几天历史?至少我们已感到一些端倪:意识流、人称变换(有几个人称就变几个)、

蒙太奇等等，几乎已人人能写。

媚俗甚至能把一些批评家都“媚”过去。

有西方学者云：“看到某个第三世界国家出现媚俗，就明白那个国家在搞现代化！”

好个刻毒的文化帝国主义者！我找到此人想辩个明白，他双手一摊：“西方媚俗更多。（他边说边从书架上抽下一本《百年媚俗史》让我翻看，其中图片就够可怕的）中国非媚俗真先锋，你拿给我看嘛！”

我接受了这个挑战。中国先锋小说近十年的成果之富，经得起细读苛评。只是因为先锋小说与语言结合得特别紧，很难翻译，西方“汉学家”们也不甚了了。至今我编辑出版了两本英文的中国先锋小说集，得评语云：“真得忘掉我们心中关于中国文学的一切既成概念……这些早熟的青年作家正迫使全世界承认。”

于是有人笑了：“中国读者和批评家都不认帐，谈什么走向世界！”

这些人不知道，文学口味是跨国界的，爱吃鱼者宁弃中国熊掌而食进口鲑鱼。琼瑶迷宁读法国萨冈不读中国先锋小说。

因此我完全没有拿外国人压中国文学批评权威们的意思。我只是看到，现代文化的平行分块，已经把影子投过国界之外。

目 录

巫女与她的梦中之门	1
饥饿的口袋	22
麦穗女与守寡人	41
秃头女走不出来的九月	59
与假想心爱者在禁中守望	70
时光与牢笼	94
站在无人的风口	113
潜性逸事	131
小镇的一段传说	164
塔巴老人	178
归,来路	197

巫女与她的梦中之门

1

我和九月沉浸在一起，互相成为对方的一扇走不通的门。那是一扇永远无法打开的怪门或死门。我们紧密纠缠住无法喘息，不知怎么办。

空洞的窗子却永远被各种各样过路的敲击声叩响，特别是在懒洋洋的春天，小公猫们的爪痕留在我的玻璃窗上，像巨大透明的雨珠，鬼鬼祟祟，寻找溜进房间的缝隙。我总是躲在关闭的窗子里，如一条离群索居的孤鱼，小公猫们闻见鱼腥味，便伺机行事。外边，乌云在摇晃，枯树在歌唱，这世界上的风景和故事无非就是这样。

我要告诉你的是九月。九月既不是一个我生命里不同

寻常的时间，也不是某一位在我的玻璃窗上留下爪痕的神秘莫测的人物。我只能告诉你，九月是我这一生中一个奇奇怪怪的看不见的门。只有这一个门我无法去碰，即使在梦中无意碰到，我也会感到要死掉。

（九月是什么，亲爱的读者你慢慢读，慢慢想吧。若你愿意，我愿给你三次选择的机会。因为这个故事可以引申和分析出生命的三个倾向或情结，我只提供了两个旁枝的暗示和可能，而对于第三个——猜中物，我却只字未提。若你能够猜到，那么你将无疑是一个与我一样活得混乱与失败的人，一个人格分裂者；若你第三次猜错，轻易地弯垂下你那放弃想象力与拥有着用之不竭的轻松源泉的头颅，轻易高举起你的宣布投降的双臂，那么你将无疑是一个生命的胜利者。）

九月的父亲（“父亲”在此为象征词，正像有人称祖国为母亲一样），在我的冥想中是夏季里暴君一样的台风，专断地掀倒一切，狂躁无拦；我的父亲，一个有着尼采似的羸弱身体与躁动不安的男人，在我母亲离开他的那一个浓郁的九月里的一天，他的一个无与伦比的耳光打在我 16 岁的嫩豆芽一般的脸颊上，他把我连根拔起，跌落到两、三米之外的高台阶下边去。鲜血和无数朵迸射的金花在我紧闭的眼帘外边弥漫绵延，透过这永远无法弥合的两、三米的黑暗而狰狞的空间，晕厥中，家像鸟笼在半空摇晃，男人像树在心里摇晃。我模糊看到我父亲被那个年代纷乱的人群捆绑着剃成的十字阴阳头，渐渐膨胀成中国的弯弯扭扭的城墙，他那怪笑般的长啸，凝固成夜幕里永远洗不掉的阴影，这阴影

是我生命中无法穿透的男人的石墙。

我的父亲，他疯了。在茫茫黑夜的红彤彤背景里。

耳光，这算不上遭遇的遭遇，使我和九月走到一个故事里，使我在一个如同堆积垃圾一样堆积爱情的世界上成为异类和叛逆。我只与属于内心的九月互为倾述者，分不清我们谁是谁。也许是我的潜意识拒绝分清楚。这个世界恐怕难以找到比我左胸口上那个悸动的东西更复杂混乱更难以拆解剖析的零件了。

九月，辣椒一般炽红的太阳把沥青路面灼成软软的棉花地，踏在上面像踩着重重心事，提不起精神。那男人，那个半裸着淡棕色光滑脊背的有如我父亲一样年龄的男人，高大的身躯遮挡住使我晕眩的阳光，我的恐惧光芒的眼睛被刺得淌着肮脏的泪水。他用一辆三轮车拉着我简单的行李，也拖着我那小母狗一样瘦骨伶仃的 16 岁的身体，把我从那个光辉灿烂的耳光下面死人一样提起来，我们走向一个去处，一个熟悉我的故事的读者已经熟悉的处所——城南那一座幽僻诡秘的已经废弃了的尼姑庵。

我们背朝青石大路，经过一大片盘根错节的放着绿荧荧鬼光的枯树林，一大片呈赭红色的怪石堆，又经过一座坡度很陡的破旧木桥，拐进那条半截细肠子似的胡同，胡同尽头是一个解不开的死扣，永远走不通。这是一条我生命里致命的岔路。

我裹在九月的绿雾里掩目沉思，那浓郁古怪的老树们关掩的庵庙庭院，总是细雨纷纷，水珠在屋檐滴滴垂挂。锈红色的地面上浮一层黯绿，树顶飘出薄薄淡淡的青烟。我把自己重新诱回到早年这个故事中去。我始终重复又重复地

迷恋于在这种危险中穿梭迷失。

.....

父亲们

你挡住了我

你的背景挡住了你,即使

在你蛛网般的思维里早已布满

坍塌了一切声音的遗忘,即使

我已一百次长大成人

我的眼眸仍然无法迈过

你那阴影

你要我仰起多少次毁掉了的头颅

才能真正看见男人

你要我抬起多少次失去窗棂的目光

才能望见有绿树的苍空

你要我走出多少无路可走的路程

才能迈出健康女人的不再鲜血淋漓的脚步

.....

2

我的这种沉迷危险与恐怖的爱好,始于那个废弃了的尼姑庵庭院。在九月里。

那个半裸着脊背有着我父亲一般年龄的男子,对于清纯少女有一种无法自拔的沉醉癖。他的身边总有一群叽叽喳喳、蹦蹦跳跳的未成年的小姑娘,我淹没在这群乳糖味的

少女之中，不美色的我退缩在她们的美色身后。我的无端的忧戚像一株早熟的小桦树，在心里疯长，这一种成长彻底湮灭了我身上在那个年龄所应该拥有的灿烂。这男人他把我从那一巴掌连根击垮的台阶底下抬到这群小女伴之中，他把我当作一条鳗鱼撒在她们嫩嫩的歌声里，让我学会其他小姑娘的娇嗔与天真。

等那些刚刚发育的翘翘的小乳房们和着她们鲜艳的活力以及能够勾起这男人滂沱性欲的小姑娘们刚一离开，他便把我像恶梦一样揽在他隐隐作痛的心口窝上。他那富于探险的大手滚烫地在我冰凉的瘦脊背上爬来爬去，笨手笨脚地在我的小腿上滑个没完。有时他狂乱地在我身体上胡来一通，仍然无法排遣他糟糕透顶的绝望。于是他便耐下心来一根一根清点我身上的骨头，以镇定他那压不住的欲望。

“我的小羊羔，你要长大啊。”他的眼睛有如一双面临刀杀的最温情的老山羊的眼睛，湿湿地浸着水光，肢体瘫软成一堆绝望的残骸，死死揽住我的脚体——一个黑色的恶梦，担心着被别人或我自己的长大成人而劫持抢走。

“长大做什么？”我说。

“长大了，我好要你。”

我浑身倦怠，头晕恶心。他抱着我时我总是这样，要吐的感觉。但不是因为激动。

“可是，你有老婆啊。”

“有老婆的男人是嫖夫。”他说。

“为什么？”

“长大了你就会懂。”

“你不和你的女人睡觉吗？”

“我们每天都睡。但这不是忠诚，它只属于肉体。我的全部忠诚都归属于你。”

我听不懂他的话。我说：“如果有老婆的男人是鳏夫，那么以后你要了我，我就成了寡妇。我不要当寡妇。”

他愣了一下，想了想，说：“我的小羊，你哪儿来的这种思辨能力！”

他说过许多我听不大懂的话。有一次，在一个阴雨的午后，他睁大他那双温柔如梦又阴郁沉重的眸子，久久凝视我。他总是穿黑颜色衣服，仿佛在心里永远祭奠着一位忘不掉的亡者。他说，他是为自己哀悼。然而，我看到的却是罪恶的颜色。

那时候我喜爱读书，终日沉醉书中。他告诉我，子宫其实就是一座图书馆，不同的女人装不同的书。他说，我的图书馆天生是为他一人阅读的，他要做这一座图书馆不厌其烦的唯一读者及永不退休的馆长。现在，他将耐心等待这图书馆，并准备着为之殉身。

从此，“图书馆”在我心里就有了它词意本身之外的引申意。

有一天，我无事可做，穷极无聊，于是，忽发奇想，打算尝试一下吃安眠药的感觉。我的父亲总是服用这个，以镇定他那耽于兴奋和激烈的大脑。我不知道我产生这个欲望或好奇心的念头缘于什么，但是我对于这种药的危险略有所知。我从抽屉里取出药瓶，倒出九粒安定片在手心里，然后一仰脖就全都吞咽下去。

我吃九粒安定，并不是由于我知道这九片药会怎样或

不会怎样。实际上，这只是出于我对单数这一数种的热爱，和对于偶数这一数种的厌恶。我的心理莫名其妙又坚定不移地排斥偶数。而“九”是个位数里最大的单数。

当然，也不能完全排除潜意识里那种朦朦胧胧、似是而非的关于死亡的胡思乱想，但那是不确定的，模糊并且自己也不知道的。

不知睡了多久，我醒过来的时候，发现他在用力摇晃我的肩。

我稀里糊涂，说，你干吗？打我？

他说，你这令人头痛的小混蛋，你知道你在干什么！你吃了多少？

我告诉他，我吃了九片。我觉得很好。

他一把把我从床上提起来，像顺手捡起一件睡衣那么轻便。他命令我和他到庭院里去跑步。那废弃了的尼姑庵庭院遍地乖僻荒芜的旺草和阴森凄凉的老树。

正是夏季里闷热的黄昏，西边天际血红的夕阳躲在朽败高大的庵堂身后。我不明白他为什么这种时候要我和他跑步。吃过安定后的骨头是瘫软而松懈的，我懒懒散散，东倒西歪，纽扣潦草歪错地系着，衣裤不整。我说我浑身没劲儿不舒服，我要回到我的床上去睡觉。

他却独断地连拉带拖让我跟着他转圈慢跑，他一边跑一边生气地骂我。后来，我终于清醒到能够产生愤怒之情了，我冲他大叫：你不喜欢我，干嘛不躲开我！还非缠住我跟你一起玩儿？请你远远地离开我！”

我冲他大叫的时候，恨不得让那些从我嘴里射出来的词句全都变成一把把小刀子。

我又回我那个高台阶上面的家去了。

正是九月闷热窒息的夜晚，我犹犹豫豫、莫名其妙地又回到这里。那灰石阶在我心里高耸得有如一座孤山，危险得如一只男人的庞大阳具。我沿它的脊背攀缘，想走进我那凋谢枯萎又富丽堂皇的家。

我的父亲高高站立在灯光黯然的大木门前，那木门框黑洞洞散发着幽光。我白皑皑的雪人般冷漠的父亲嵌在木门框正中，正好是一张凝固不动的遗像。只有一只飞来飞去刺耳尖叫的大蚊子的嘶鸣，把这废墟残骸般的“镜框”和它后面的那个家映衬得活起来。在这炎热的夜晚，我父亲白雪一样漠然的神情，把这座我在此出生在此童年的已废弃的家，照射得白光闪闪，犹如一座精神病院。

我告诉他，我从很远的那个城南废弃了的尼姑庵的住所特地赶来，我是来为他干活的，我来清理垃圾和收拾房间，顺便来取我这个月的生活费。他站立在门口威严得一动不动，好像没听见我的话。

我用不着说第二遍，我的父亲拥有着全人类最敏觉的思维，他的耳朵从来都是一只猎犬，世界上没有任何一个声音能从他的耳畔不翼而飞。

他的神情告诉我，我来得不是时候。

在他面前，我永远来得不是时候，从我的出生算起，我的出生夺走了我母亲的全部爱心。

我父亲说，家里正有个人，一个我不认识的女人。